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E ALLY

Wise All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8)

盈利預警公告

本公告乃由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預期將錄得綜合虧損不少於20百萬港元。

該等虧損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收益於同期大幅減少，此乃主要由於突如其來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流行病同時影響中國、美國、英國、歐盟及世界其他主要國家等多個國家。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7日的全年業績公告所述，該等國家(即我們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所在國家)已採取封關、禁止非必要旅行及其他防疫政策等措施，因此，我們部分客戶及供應商的日常營運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導致(i)我們的部分產品交付延遲；(ii)進一步延長材料的交貨時間；及(iii)中斷我們的物流和供應鏈。此外，全球經濟放緩亦對我們產品的需求造成不利影響。

為應對COVID-19流行病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加強成本控制及資源管理(包括解僱部分員工及調降高級管理層薪金)等措施。本公司將持續評估有關COVID-19流行病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緊密監督市場需求的變化情況，並積極減緩該流行病對本集團營運帶來的有關風險及挑戰。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因此，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之內容有所差異。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2020年8月底前刊登。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慧恒

香港，2020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慧恒先生、曾明哲先生及陳志明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凌潔心女士、李華倫先生及司徒毓廷先生。